

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政府信息公开

索引号： 114403006939536635/2023-00066	分类：
发布机构：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	成文日期： 2023-08-25
名称：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开展2023年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核查工作的通知	
文号：	发布日期： 2023-08-25
关键词： 2023年建筑业企业 资质 动态核查工作	

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开展2023年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核查工作的通知

发布日期：2023-08-25 浏览次数：215

各建筑业企业：

根据《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》（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22号）等有关文件要求，为加强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监管，规范建筑市场秩序，我局定于近期开展深圳市坪山区2023年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核查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工作目标

为深入贯彻落实行政审批制度改革，有效规范建筑行业管理，我局开展全区范围内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核查，推动建筑市场日常巡查规范化和重点检查常态化，完善信用体系建设，营造良好建筑市场环境，促进我区建筑业高质量发展。

二、核查依据

-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；
- 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；

(三) 《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》；

(四) 《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》（住房城乡建设部第22号令）。

三、检查对象与内容

(一) 资质动态核查抽查对象

- 1.区内持有施工劳务资质证书的建筑业企业；
- 2.近一年被投诉、举报的建筑业企业。

(二) 核查内容

企业在取得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后，资产、主要人员、技术装备等方面是否满足相应企业资质标准要求。

四、工作安排

(一) 自查阶段（本通知下发之日起至2023年8月31日）

- 1.各被抽查建筑业企业应对照相应资质标准开展自查自纠工作；
- 2.各被抽查建筑业企业需按照《建筑业企业资质核查材料清单》（详见附件）准备相关材料并逐页加盖企业公章，按要求整理扫描成电子版，并于规定时间内发送至邮箱：huangbaorong@szpsq.gov.cn；
- 3.各被抽查建筑业企业核实相关信息，确保“三库一平台”企业联系人、联系方式、注册地址等有效，并保持联系电话畅通。

(二) 核查阶段（2023年9月1日至9月30日）

- 1.我局将组织专家对建筑业企业进行资质动态核查。对于逾期未提交资料或者不符合相关资质标准规定的企业，将发出责令改正违法违规行为通知书。
- 2.在进行核查之前，我局将致电被核查单位。如果企业联系人无法联系，企业注册办公地址没有工作人员并且无法提供核查材料，将视为核查不合格，依法依规处理。

(三) 总结阶段（2023年10月1日至10月15日）

对本次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核查工作进行全面总结，分析存在问题，研究解决对策，梳理工作成果，提炼经验做法，对不予配合检查的企业予以通报曝光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密切配合

开展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核查，是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一项重要举措。各相关企业应高度重视，切实履行主体责任，开展自查自纠并落实整改到位，积极配合主管部门检查，不得弄虚作假规避检查。

（二）秉公廉洁，严守纪律

相关工作人员和专家在本次资质动态核查工作中，要严格遵守工作纪律，切实做到廉洁自律和公平公正。严禁违反工作程序，严禁私自联系被检查单位或接受请托，一经发现严肃处理。

特此通知。

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

2023年8月25日

附件：

1. [附件：建筑业企业资质核查材料清单.doc](#)